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华守夫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补充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补充质押股数（股）	补充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用途
华守夫	否	300,000	2018-10-10	2019-02-07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06	补充质押
		200,000	2018-10-10	2019-02-15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71	补充质押
合计		500,000		--		1.77	--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华守夫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8,187,5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61%。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为 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0.10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.77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 18,515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68%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5.69%。

二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说明

以上股票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华守夫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华守夫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、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

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